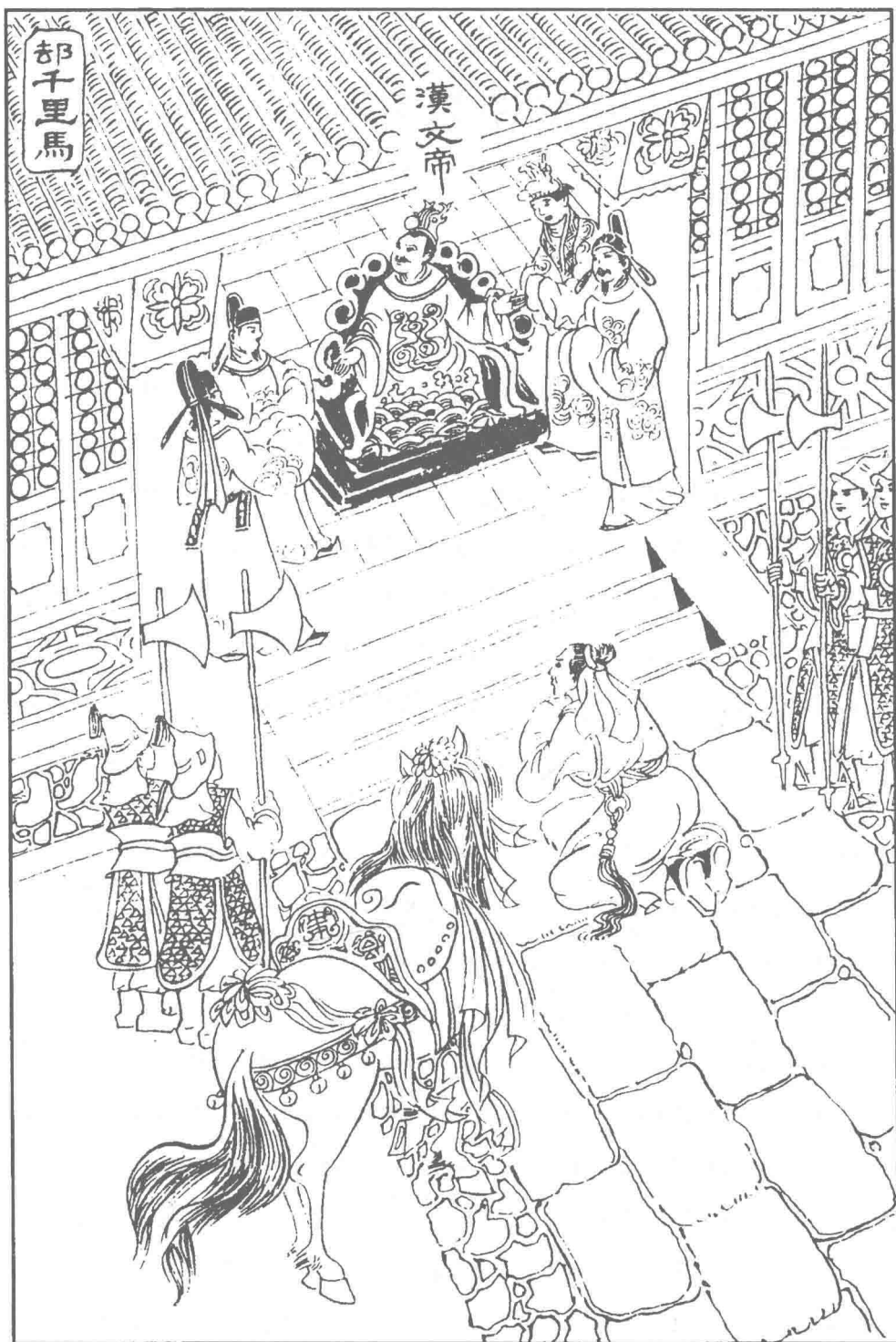






却千里马^①

【历史背景】

汉文帝即位时，吕后势力刚刚被铲除，国家急需安定，四方人士正拭目以待，看新上台的皇帝要如何治理天下。文帝在拒收千里马之前，已经做了两件大得人心的事。一件事是废除收孥相坐律令，刑只加于犯罪者本人，不再株连家属。汉高祖刘邦称帝前，曾宣布废除秦代一切苛法，只约法三章，但后来又搞“汉承秦制”，株连之法又被恢复。现在文帝予以废除，无疑是一件善政。另一件得人心的事是颁布赈穷养老之令，救济鳏寡孤独及穷困的人，并下令：八十岁以上的老人，每月由政府发给粮和肉，九十岁以上老人除粮、肉外，再加发帛、絮。这两件事和拒收千里马，使他在人们心目中树立了圣明君主的形象。古语说：“不做无益害有益，功乃成；不贵异物贱用物，民乃是。”汉文帝就是这样做的。

文帝继承皇位之后，当时的社会经济因为受到秦时期战乱的破坏，十分萧条，于是文帝就实行了与民休息的政策。文帝一向以仁慈亲民而著称于历史。除此之外，他还是一个很善于自省的人，他在位的时候，每当国家出现了日食、地震、洪涝、蝗灾，文帝就要下诏反省自己：“朕闻之，天生民，为之置君以养治之。人主不德，布政不均，则天示之灾以戒不治。”他多次颁布命令，下令减免天下百姓的田赋，发放粮食来赈济受灾的百姓。为了鼓励农耕，扩大粮食的种植，文帝就自己开籍田，并亲自下地种田，将收获的谷物用来供应宗庙的祭祀，还要求皇后亲自植桑，并纺织，以提供祭祀穿的衣服。

文帝也是典型的孝子，侍奉母亲十分周到。薄太后生病的时候，文帝每天都要亲自去探望，日日夜夜地陪伴在母亲的身边，但凡是送给母亲服用的药，他一定会首先自己尝过，才放心地让母亲服用。后人辑录的《二十四孝》故事中的第二孝，就是文帝“亲尝汤药”的故事。不仅仅是对自己的母亲如此孝敬，文帝还将自己的孝心推至天下百姓，对鳏



寡孤独都有政策照顾。

汉文帝极其厌恶那些华而不实的东西，他在逝世之前曾经留下遗嘱说道：天下万物没有不死而长生的。死亡是万事万物的最终结果，所以不应该过分悲伤。而对死人的厚葬就更加没有必要了，这样做不但要导致破尽家产，而且还会损害身体。汉文帝在自己的遗嘱当中十分谦虚地说自己生前没有德行，所以死后人们对他的隆重祭吊会更加大他的无德与过失。于是他下令：在其逝世以后，全国的官吏和百姓，哭吊三天就除去丧服。至于娶妻、嫁女、祭祀、饮酒、吃肉等则不要禁止。

汉文帝还很善于处理与大臣们的关系，既能解决与大臣们之间的矛盾，又让大臣们不失掉面子，甘心接受。比如在处理周勃这个功臣居功自傲的问题上，就做得很好。周勃是功臣中最难处理的一个，在汉文帝刚刚登上皇位的时候，周勃有一次说想跟文帝私谈，这个人一向认为自己有大功，常自恃功高处处为难汉文帝。汉文帝巧妙地回应了他的这个无理要求，文帝说：“天子不能有私语，有事情可以朝堂上说。”既回绝了一些居功自傲的大臣的邀功请赏或另怀别意的谈话，又向大臣们展示了自己开张圣听的姿态，回答得既委婉又庄重。

【原文】

汉史记：文帝时^②，有献千里马者。帝曰：“鸾旗^③在前，属车^④在后；吉行^⑤五十里；师行^⑥三十里。朕乘千里马，独先安之？”下诏不受。

【张居正解】

西汉史上记：文帝时，有人进一匹马，一日能行千里。文帝说道：“天子行幸，有鸾旗导引于前，有属车拥护于后；或巡狩而吉行，一日不过五十里而止；或征伐而师行，一日不过三十里而止。朕骑着这千里马，独自个先往何处去？”于是下诏拒而不受，还着那进马的人牵回去了。夫千里马是良马也，文帝以为非天子所宜用，尚且不受，况其他珠玉宝贝、珍禽奇兽、不切于人生日用者，又岂足以动其心乎？《书》曰：“不作无益害有益，功乃成；不贵异物贱用物，民乃足。”^⑦正文帝之谓也。

【注释】

①此篇出自《汉书·贾捐之传》。记述汉文帝拒收千里马的故事。

②文帝：即汉文帝（前202—前157），名恒，汉高祖子，前180—前157年在位。

③鸾旗：用鸟羽毛装饰的旗子，用于仪仗。

④属车：皇帝的侍从车子。

⑤吉行：指有关喜庆一类的外出，如巡狩等。

⑥师行：军队出征时队伍的行进。

⑦见《尚书·周书·旅獒》。意为：不做无益的事损害有益的事，事业就能成功；不因看重珍奇异物而轻视日常使用的物品，百姓才能富足。

【译文】

汉代史书上记载：汉文帝在位之时，有人向他进献了一匹千里马。汉文帝说：“我出宫殿时有鸾旗在前面导引，有属车在后面簇拥；到地方上去巡狩，一天不过行走五十里路；进行征战，军队一天不过行进三十里路。我骑着这千里马，独自一人跑在前面要往哪里去？”于是下诏，拒绝接受这匹千里马。

【评议】

在这个故事当中，我们看到了汉文帝回绝了进献的千里马，其中的一个原因是因为自己没有必要接受一个对自己毫无实际用处的东西，这一点很符合汉文帝的个人特点。汉文帝的节俭是十分著名的，之所以这样就是因为汉文帝始终认为对老百姓没有利益的事情都尽量不去做。同时也反映了汉文帝拒绝谄媚，远离那些试图以不正当的手段来获取君王好感的人。这充分表明了汉文帝的清醒与明智。汉文帝曾经在自己的遗嘱当中自我评价说自己是因为幸运才得到了继承皇位的机会，之所以这样完全是由于上天的宠爱；之所以自己在位的时候天下太平，没有战乱，百姓安居乐业也不是因为自己多么贤明，而是神灵的保佑罢了。汉文帝是历史上很谦虚的皇帝，同时又是一位德才兼备的君





王。所以史学家评价说“功莫大于高祖，德莫厚于汉文”。

【拓展阅读】

汉文帝

文景之治

汉文帝在位期间，是汉朝从国家初定走向繁荣昌盛的过渡时期。他和他儿子汉景帝统治时期，政治稳定，经济生产得到显著发展，历来被视为封建社会的“盛世”，被史家誉为“文景之治”。

继承帝位

刘恒，母为薄姬。在高祖攻破陈希，平定代地后，被封为代王。惠帝死后，吕后立非正统的少帝。公元前180年吕后死，吕产、吕禄掌握兵权，控制皇宫，企图发动政变，夺取帝位。陈平与周勃设计，使吕产将北军兵权交给周勃。周勃持兵印号召北军将士：“今吕氏企图夺位，谁愿帮助吕家的袒露右臂，愿帮助刘家的袒露左臂。”将士都心向刘家，纷纷袒露左臂。周勃于是调北军入未央宫，杀死吕产等人，防止了夺位的政变。事后丞相陈平、太尉周勃与朱虚侯刘章等宗室大臣以少帝不是正统而将其废黜，于同年闰九月，迎立刘恒为帝。

文景之治

汉文帝继承了汉初的黄老思想，推进了清静无为的黄老政治，实行了轻徭薄赋的政策和一系列重视农业与工商业的措施，在他与汉景帝的共同努力下，国力强盛，百姓安居乐业，成就了有名的“文景之治”。而汉文帝他个人是热心的道家学派的拥护者，从李耳思想中，接受到三个教训：“第一，仁慈；第二，勤俭；第三，别人没有做过的事，不要去做。”他确实做到了这三点。在他在位期间，废掉了割鼻、断足的酷刑，一生中没有进行过大兴

土木的建设,也没有惊天动地的改革举措,也没有兴师动众劳民伤财的“历史形象工程”。在他统治的二十余年中,百姓安居乐业,一切都很平静,连《史记·孝文本纪》与《汉书·文帝纪》载其事迹也十分简略,真的做到了老子说的“百姓皆谓:‘我自然。’”相当于现今的北欧国家的安祥社会。

为了能听到人们对行政的评论,他下了一道取消诽谤罪的诏书,相当于现在西方国家的言论自由制度。他寓改革兴建于清静无为之中。汉文帝不是个外表雄心勃勃的沽名钓誉的改革家,他是一个真真正正的改革者,他是老子所说的太上之君。但更重要不是他的德,而是他的治国思想。

【镜鉴】

一、得与失哲学思考

——学会舍弃

为人处世,鱼与熊掌不可兼得。不要刻意去追求一些不属于自己的、缥缈的东西,否则的话,它会成为你精神上的羁绊。很多时候,看起来是得到了,里面也潜藏着失去的东西,只是你对失去并未意识到罢了;尽管是失去了,你或许感到失落,其实这里也伴随着你意想不到的获得。

人的一生就是一个不断得失的过程。伴随人生的许多快乐和烦恼都源于得与失。如果不是辩证地看,单纯就事论事,就会认为得就是得到,失就是失去,两者泾渭分明。但是从科学思维和人生总体而言,获得与失去看似矛盾对立,但又和谐统一,密切相关。

失去未必不好,得到就可能得益于失去。比如,挫折阻挠了成功的步伐,却催生了成熟。失败让人沮丧沉沦,却能给人积累成功的经验。

范晔在《后汉书·冯异传》中说:“失之东隅,收之桑榆。”——在东边有所失,可以从西边的收获中得到补偿。因此,获得有时候就是失去,失去有时候就是获得。因此,一个有所作为的人,面对抉择时,该舍弃的,不要犹豫,因为在失去的同时,也是一种获得。该舍弃的果断舍弃,才能轻装上阵,获得成功。



有一种能够飞越太平洋的小鸟,在几万里的飞行过程中,它只是把一小截树枝衔在嘴里,累了就把那截树枝扔在水面上,然后飞落在树枝上休息一会儿,饿了就站在树枝上捕鱼,困了它就站在树枝上睡觉。谁能想到,结果轻松地飞越了太平洋。

孙叔敖是楚国有功的大臣。他死后,楚王召来孙叔敖的儿子,要把最肥美的土地赐给他,以表彰孙叔敖。孙叔敖的儿子按照父亲的遗嘱,马上跪下来说:“我无功于大王,不敢受赐良田。既是大王表彰先父,请授寝丘之地(土地贫瘠)吧。”于是,楚王改赐寝丘。

不久,一些赐受肥美之地的贵族后代,由于受到后来显贵们的排挤和算计,纷纷失去受赐的土地,连衣食都无着落了。唯独寝丘无人问津,孙叔敖的子孙既不用担心显贵们的觊觎,也没有饥寒之忧,世代过着富裕豪华的生活。

对得到的东西要加倍珍惜,对失去的东西不要耿耿于怀,方是健康、向上、明智的人生态度。

春秋战国时,晋国有一位农夫丢失了一头牛,可他并没有沮丧。旁人见了,感到不解,便问他为何不去寻找?农夫笑笑说:“我在晋国丢失了牛,肯定被晋国人拾到了,牛还在晋国,我何必费心去找它呢?”这位农夫洒脱地把自己之物推及为晋人之物,从而得出一国之内物之没有得与失。

人在天地间,何事足萦怀?舍弃有时让人难以接受,从感情上、理智上给人的感觉是灰色的、消极的。过度的欲望、不良的行为确实应该舍弃。否则、不肯舍弃,虽然获取很多,实则丢掉的更多。

春秋时,晋国非常强大。智伯当政时,恃强凌弱,贪得无厌,经常向周边的盟国索求利益。有一次,智伯派人向韩康子索要一百里土地。韩康子不想给。他的谋士段规劝说道:“智伯这个人,傲慢自负又贪小便宜,你不给他,他就一定会派兵来攻打。您不如给了他,他尝到甜头,就会向别人索要土地。别人不愿给他,他一定会派兵攻打。到时候就有可以利用的机会了!”韩康子认为此言有理,就把一个万人小县给了智伯。

智伯又派人向魏宣子索要土地。魏宣子听从赵蔑的建议,也把一个万人小县给了智伯。智伯更加得意,又派人向赵国索要土地。赵襄子没有答应。智伯于是命令韩、魏两国与晋国合攻赵国。赵国进行了顽强的抵抗,残酷的战争持续了3年。眼看赵国的都城即将告破时,韩、魏两国突然与赵国合攻智伯,智伯兵败身死,晋国被韩、魏、赵三国瓜分。



学会舍弃就是一个学会比较、鉴别和选择的过程。学会放弃，就是要知道该放弃什么，不该放弃什么。两弊相衡取其轻，两利相权取其重。

屈原面对举世皆浊的世道，舍弃了荣华富贵，毅然怀石投江，得到的是“皓皓之白”的人格和纯洁的灵魂。

陶渊明果断地放弃了仕途，归隐田园，失去了五斗米，却挺直了脊梁，得到了“悠然”的生活，尽享田园之乐，遂成为田园派诗歌的开山鼻祖。

李白笑傲王侯，蔑视权贵，“天子呼来不上船”，于是“明朝散发弄扁舟”，遂成为炎黄子孙耳熟能详的“一代诗仙”，千秋诗史奉岱宗。

岳武穆少年弃家从军，抛弃身家性命、个人荣辱而不顾，终致“经年尘土满征衣”“八千里路云和月”，创立了“撼山易，撼岳家军难”的抗金队伍，成为杰出的民族英雄，被历代人们所赞颂和景仰。

正如爱因斯坦所言：“一个人真正的价值，首先在于他在多大程度上和什么意义上从自我中解放出来。”贪恋巅峰时的荣耀和风光，就来不及下山感受另一番风光。

失去与获得是相辅相成的两方面，它们都真实、客观地存在着。很多事情都是失之东隅，必然收之桑榆。舍弃只是手段，不是目的。学会舍弃是为了抓住往往别人忽视的机遇，从而为自己提供施展宏图的舞台，以充实自己，升华人生。

陈子昂是唐初文学家、诗人。他从家乡四川到都城长安，千里迢迢，图展鸿鹄大志，然而事与愿违，四处登门，赠诗献文，或拒之门外，或冷言相讥。

一天，陈子昂看到一个人捧着瑶琴求售，索价昂贵。陈子昂大声说：“今日此琴绝佳，千金又何足惜！”众人异口同声说：“愿洗耳恭听雅奏。”子昂说：“敬请诸位明日到宣阳里寒舍来。”

第二天，大家蜂拥而来，谁知陈子昂捧着琴，却不弹奏，高高举在头顶，“啪”地摔在地上。趁大家惊愕之际，子昂说：“今天让大家失望了，深感歉意！谨以诗文相送，以示补偿！”

接着把诗遍赠宾客。众人愈以为奇，纷纷传阅。几百篇文章文采飞扬，灵动飘逸，人们为陈子昂的才华所叹服。几日之内，子昂诗名满京城。不久，陈子昂中进士，以上书论政，为武则天所赏识。



“古之善为天下者，计大而不计小”。（《旧唐书·陈子昂传》）——古代善于管理国家的人，权衡一件事情的利弊时，能够着眼于大的方面而不去计较次要的得失。如果什么也舍不得，很可能什么也得不到。什么都想得到，很可能什么也得不到，什么事也做不成。

宋代的奸臣有好几个：王钦若、丁渭、蔡京、秦桧、丁大全、贾似道，而其中最贪婪、最狡猾、罪恶最大的莫过于秦桧。秦桧公开卖官鬻爵、敞开大门纳贿，以致家产富比国库。他还利用惩贪为借口，捏造罪名，残忍地打击不肯听他指挥的万俟卨、郑刚中、赵鼎等人；连听话的忠实喽啰也都是利用完了就打下去，再换一批。在国家生死存亡的关头，为了个人的恩怨，为了一己之私，秦桧谗言献媚，一句“莫须有”，断送了祖国大好河山。是的，他得到了满足，却留下了千古骂名。“饥餐胡虏悲歌壮，未报君仇怒发冲。墓木至今天北向，铁石羞铸佞臣容”（清代徐自华）。连铁面都为奸臣秦桧铸像而羞耻，极言奸佞之无耻。

在列强任意践踏我们民族的危难中，为了荣登大宝，圆皇帝梦，袁世凯泯灭良知，断然签下丧权辱国的“二十一条”。他虽然得到了帝国主义的支持，最终却在绝望中死去。

在国家蓬勃发展的时候，在人民需要体恤的时候，为了金钱，为了虚荣，他忘记了信仰，背叛了人民，伸出了贪污之手。是的，他得到了一时的荣华，却最终难逃法网。

有一天，森林里的动物进行了一场比赛，要评出最大的动物。水牛走上场，大家喊道：“大、大，真大！”大象走上台，大家惊呼：“哇太大了，真厉害！”青蛙不服气，跳上台，使劲鼓气，得意地说：“你们看我大吗？”大伙儿说：“你在哪儿呀？”青蛙生气了，继续鼓气，不知道理智地放弃。台下的动物说：“别鼓了，下来吧。”青蛙不听，结果把自己的肚皮撑破了。

为人处世，鱼与熊掌不可兼得。不要刻意去追求一些不属于自己的、缥缈的东西，否则的话，它会成为你精神上的羁绊。很多时候，看起来是得到了，里面也潜藏着失去的东西，只是你对失去并未意识到罢了；尽管是失去了，你或许感到失落，其实这里也伴随着你意想不到的获得。因此，不要做患得患失之人，不要把得失看得太重。只有那些短视的人，才只顾眼前利益，看不见利益背后的隐患，让自己无法感受到生命的快乐。该放弃时就要果断的放弃，不要犹豫。放弃了，不要心痛，要坦然、欣然待之。



为了熊掌,可以放弃鱼;为了赢得广阔的生存和发展空间,可以放弃稳定、舒适的环境;为了捍卫真理,为了实现理想,可以放弃金钱、地位乃至生命。

甘地是印度历史上的著名人物,被印度人民尊称为“圣雄”。有一次,甘地乘火车外出办事,由于拥挤,他上了火车才发觉自己的皮鞋掉了一只,而此时火车已经启动。甘地迅速脱下另一只皮鞋扔到了车窗外。

有人问甘地:为什么不想法找到那一只皮鞋,反而把另一只也扔了下去?甘地微笑着解释:我掉了一只皮鞋,一定会给别人捡到,可这反而给那人增添了烦恼——一只鞋怎么穿啊!现在,我把另一只鞋也扔了下去,那个人就拥有一双皮鞋,就会感到快乐了。而我也不必为脚上的一只皮鞋而苦恼了,相反,我会因为那人的快乐而感到快乐!

当你与人发生矛盾或冲突时,只要不是什么原则问题,你完全可以沉住气,放弃争强好胜的心理,避免跟人争论,不要挖苦、讥讽。不管他的意见是多么可笑、如何浅薄,你都礼貌地回答他,做出小的让步;有时还要甘拜下风,就可能化干戈为玉帛,避免两败俱伤。当你在家庭生活中发生摩擦时,放弃争执,保持缄默,就可以唤起对方的恻隐之心,使家庭和睦温馨。

“舍弃”永远在“获得”的前面,这是一个很重要的顺序,更是幸福的秘诀!“吃亏是福”中原来含有舍弃、忍让的意思。佛家有句话:“舍得,舍得,有舍才有得。”幸福的人懂得放弃,智慧的人懂得得与失。要想有所作为,就不能贪图蝇头小利而忽视其潜在的不利因素。有些失败者的致命弱点,是难以割舍小利,固守着眼前的好处,结果错过了时机,丧失了机遇,丢掉了前程。

李渊想起兵反隋时遇到一大难题:出兵太少,不足以跟隋军抗衡;出兵太多,又担心突厥兵乘虚而入。李渊决定不惜牺牲个人颜面,舍弃金钱美女,跟突厥讲和。突厥可汗见李渊服软,又有女人、财宝可得,很是得意,不但同意讲和,还资助李渊不少马匹、士兵。李渊再无后顾之忧,只留少数人马驻守太原,率大军起义,一举灭隋,建立大唐帝国。

《百喻经》里有一个故事:有一只猕猴抓了一把豆子,一蹦一跳地走着。一不留神,手中的豆子滚落了一颗,猕猴将手中其余的豆子全部放在路旁,东寻西找,却没找到那颗豆子。猕猴准备拿取原先放在一旁的豆子,却全都被路旁的鸡、鸭吃掉了。

两个人进山洞寻宝,迷了路。第一个人起了坏心眼,夺走了余下的干粮和那支手电



筒,离开了第二个人。山洞中漆黑无比,第二个人没有手电筒,眼睛对光亮异常敏感,终于爬出了山洞。而第一个人吃光了干粮,拿着手电筒搜寻出口,怎么也找不到洞口,最后饿死在山洞。

有的人叹息:活得累啊。是不是忧愁的事多,想得到的多?解决的办法之一就是适当的放弃,这样会获得轻松、清爽、快乐和圆融。

有这么一句话:“一个人的快乐,并不是他所拥有得多,而是他计较得少。多是负担,是另一种失去。少非不足,是另一种有余。舍弃也不一定是失,而是另一种更宽阔的拥有。”

在印度的热带丛林,人们在小木盒里装上坚果,盒子上开一个小口,猴子一旦抓住坚果,爪子就抽不出来了。人们常常用这种方法捉到猴子,因为猴子有一种习性,不肯放下已经到手的东西。

有个《太阳山》的神话故事:老鹰把贪心的人驼到了到处是金子的太阳山,要他在太阳升起之前离开这里,否则,太阳一出,他便会太阳烧死。那贪心人拾了一块又一块,舍不得满山的金子。结果,太阳出来了,贪心人被烧死了。

有的人对金钱、名利、情感,有着太多的欲望和奢求。君不见,太多的欲望是一头难以驾驭的猛兽,常常使我们对放弃和获得难以把握,不是不及,便是过之,于是便产生了徘徊、彷徨、烦恼和悲伤。《西游记》中诗云:“争名夺利几时休,早起晚睡不自由,骑着骡驴思骏马,官居宰相望王侯。”《醒世歌》云:“金也空,银也空,死后何曾在手中。”因此,与其贪欲过盛,不如毅然放弃!适时放弃,定能感觉海阔天空,会有新的获得。如果做不到放弃,也许拥有的是沉重的包袱和无尽的烦恼。

有得必有失,有失必有得。有时得到了,以后怎样,是好是坏,还不知道哩。有的人想不通这层理儿,只要涉及个人利害得失之事,总要去争啊、斗啊,企图从争、斗中得到更多。这样一来,给自己带来莫名其妙的烦恼,难以言状的痛苦,排解不掉的忧愁。即使有时有所“得”,但失去的比得到的更多。

由于客观环境限制,人无论如何努力,总会有追求不到的东西。人若不能适时舍弃对外物的妄求,精神上可能受打击、遭痛苦,甚至可能走入歧途而丧失已经拥有的。老子的“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功成身退,天之道”,正是从这个角度在警醒世人。



人的一生有时会遇到一些“乱花渐欲迷人眼”的多选题,这时要学会放弃。对于所拥有的,要珍惜,要知足;对于那些不该得到的东西,尽管得到了,但不意味着圆满,因而切勿不择手段,一味奢求;对于失去的东西,不只意味着缺憾,因而不必耿耿于怀、着急心痛,老是放不下。

有个孩子伸手到一只装满糖果的瓶里,他用尽所能地抓了一把糖果,手收回时却被瓶口卡住了,伤心地哭了。这样老师告诉他:“只拿一半,让你的拳头小些,你的手就可以拿出来了。”

有时候抓住想要的东西不放,却什么也没得到。因此,要学会放弃。放弃,是对心灵的一种滋养,对心境的一种宽松,是一种睿智,一种豁达。有时放弃也会有成功的机会。有时不愿意放弃,“剪不断,理还乱”,常常希望鱼和熊掌兼得,这样会导致患得患失。

从容舍弃,不是懦夫的专利,也不是一种耻辱,而是一种智慧、一种勇气、一种明智的选择,为的是更好地获得。因此,放弃不意味着全盘皆输,放弃同选择一样。“三十六计”中的“走为上”计,列宁的“退一步,进两步”以及日常的俗话“退一步海阔天空”,都说明放弃并不意味着失败。不是遁世无为。该放弃时不放弃,就会转化为固执、冥顽不化,因而不值得提倡。

人生就是一个不断获得又不断失去的过程。可当人们失去名望、地位时,就像艺人失去舞台,将军失掉战场,一时难以适应,而产生失落感或绝望感。

心理专家分析,一个人若是能在适当的时间选择做短暂的隐退(不论是自愿还是被迫),莫不是一个转机——能让你留出时间观察和思考,储备新的能量,重新上发条,平衡日后的生活。

歌德在年轻时立下志向,将来成为一名世界闻名的画家,并付出10年的艰辛去提高画技,却收效甚微。他毅然决定放弃绘画,改攻文学,最后他成了一位世界闻名的文学家。

我们应当辩证地看得失,明白有失必有得,不要害怕失去,失去是另一种得到。在忍受一时之失中,走向更多的“得到”!

二、廉洁从政

云南省交通厅原副厅长胡星,在1995年至2004年担任昆明市政府城市规划办主任、



昆明市建委主任以及主管昆明市城建工作副市长等职务期间,利用职务之便,在经济建设中大搞钱权交易,共非法收受他人贿赂的人民币、港币及房屋价值共计 4029 万余元。胡星在开发昆明国道东连线建设项目中,一次性收受有关人员贿赂人民币 2200 万元、港币 1000 万元而创下中国贪官单次受贿最高金额的纪录,被称为中国“城建巨贪”。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受贿罪判处胡星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全国交通系统屡出“硕鼠”和“前腐后继”现象,实在令人警醒和不可思议。从 1996 年至 2007 年,全国已有 30 多位交通厅(局)级贪官先后落马。从四川省交通厅厅长刘中山(因犯贪污罪被依法判处死缓)、贵州省交通厅厅长卢万里(因犯受贿罪被依法判处死刑)开始,先后有广东、广西、湖南、江苏、安徽等多省交通厅长纷纷“落马”。河南省更是创下了三任交通厅厅长曾锦城(因犯受贿、挪用公款罪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 15 年)、张昆桐(因犯受贿罪、挪用公款罪被依法判处无期徒刑)、石发亮(因犯受贿罪被依法判处无期徒刑)“前腐后继”连续“落马”的犯罪纪录。有人说,交通系统是个污秽的“大染缸”,领导干部如果不严于律己,廉洁从政,就必然会掉进了“大染缸”里不能自拔。

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快速发展的条件下,市场竞争十分激烈,社会上的一些“大款”、商人及不法分子,利用金钱、美女等具有诱惑力的“糖衣炮弹”,向掌握着对国家人力、财力和物力资源的控制权、决策权和支配权的领导干部进攻。一方面,在金钱的诱惑面前,一些领导干部恣意妄为,把手中的公权力异化,搞权力出租,进行权钱交易,疯狂敛财。另一方面,一些“大款”、商人及不法分子,通过权钱或权色交易后,获取了领导干部手中的审批权力,拿到行政许可的工程建设、土地出让、产权交易、医药购销、政府采购、资源开发和经销等项目,以获得更大的利润回报。在金钱的诱惑面前,也有的通过买官卖官,批发“官帽”,进行权钱交易,收受贿赂;有的通过权色交易,让情人、“二奶”通过“合法”渠道,赚取高额回报。有的逢年过节送礼、送“红包”,也是权力异化的产物。但是,历览古今,贪官以身试法都没有好下场。贪得越多,罪行就越严重,命就越不值钱。贪污腐化者,轻则身陷囹圄,重则失去生命,而且将永远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绝大多数贪官“落马”后都警醒悔悟,深感后悔莫及。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王有杰在 1994 年至 2005 年期间,利用职务之便,为他人在职务提拔、工作调动、承揽工程、收购国有资

产、征用土地、工程开发等方面谋取利益,非法收受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 634 万余元,构成了受贿罪,另有折合人民币 890 万余元的财产不能说明合法来源,构成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被依法判处死缓。东窗事发后,王有杰在法庭陈述时声泪俱下地说:“对不起党和人民的培养和信任。”还称,愿意将自己作为腐败典型警示他人。他的妻子因牵涉违纪被开除党籍后悔不当初地对王有杰说:“想想我们真傻,收那么多钱干什么?担惊受怕不说,最后还把自己折腾进了监狱。”王有杰沉默半晌,最后又说了:“蠢啊!”

从政为官者不廉洁奉公,甚至以权谋私、疯狂敛财,究其原因,既有内因,也有外因。从内因来说,有几种心理动机支配着他们以权谋私、疯狂敛财。一是“心安理得”的心理。他们认为“我为你办事,你给我答谢或给我好处都在情理之中”。在这种思想的支配下,不给好处不办事,给了好处乱办事,对此还感到“心安理得”。二是“盛情难却”的心理。权钱交易往往从“讲人情”开始,给你送钱的人都会说些好听的话,他们把行贿说成是“人之常情”、“通用规则”;把拒贿说成是“不近人情”、“瞧不起人”,而感到情面难却,不收既害怕伤了对方感情,也影响各方面的人际关系。三是侥幸心理。贪官们一般都存在严重的侥幸和“自我保护”、投机取巧的心理。他们认为权钱交易,单线联系,只有“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有的认为“我虽然做了这个事,但‘一比一’、‘吃得稳’,你拿我没办法”。四是贪欲心理。有些贪官私欲、权欲和钱欲膨胀,认为“‘人不为己,天诛地灭’,‘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有权不用,过期作废’,‘饿死胆小的,撑死胆大的’”。五是仿效心理。他们认为别人掌权大捞一把,自己有权不捞白吃亏,别人搞我也搞,“法不责众”,“大气候不变,小气候难改,谁先廉政谁吃亏。”从外因来看,既有历史原因,也有社会原因;既有经济上的原因,又有体制机制上的原因。在一些地方,由于我们在逐步建立和完善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方面还没有真正落实到位,就有可能为领导干部以权谋私提供了客观上的可能性。一方面,在改革过程中,政治体制改革相对经济体制改革滞后,致使出现了某些“不适应”和管理上、体制上的缺陷,从而为权力异化和权力出租提供了可乘之机;另一方面,对权力行使缺乏有效的监督制约,致使权力失控。同时,违纪违法潜伏周期长,导致腐败成本降低,助长了腐败者的侥幸心理。特别是在“上梁不正下梁歪”的影响下,如果一个地区的主要领导干部出现了“前腐后继”,就会导致大面积腐败,拔出萝卜带出泥,毁掉了一批干部。





要廉洁从政,必须树立正确的金钱观。金钱作为货币的符号,是商品等价交换的产物。如何对待钱财?古人云:“取之有度,用之有节,则常乐。”虽然钱多是件好事,但君子爱财,必须取之有道,求之有度,得之有序。取之有道,这个“道”就是要合法,要通过合法的渠道和手段取得钱财,而不能通过非法渠道和手段来取得钱财;求之有度,这个“度”就是要克制,即个人对金钱的追求要有一定的限度,不能同社会上那些最有钱的人攀比,不要毫无节制地把对金钱的正当需求演化成一种贪欲;得之有序,这个“序”就是先利民,后利己。就是让群众先富起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要懂得,金钱本身不是罪恶,罪恶的是对金钱贪婪的追求。马克思曾经一针见血地指出:“金子!黄黄的、发光的、宝贵的金子!只这一点点儿,就可以使黑的变成白的,丑的变成美的,卑贱变成尊贵,老年变成少年,懦夫变成勇士。”法国哲人雷洛夫曾经说过:“钱是一种可怕的东西,当你用不正当手段去占用它的时候,结果你什么都失掉了。”《红楼梦》第一回的“好了歌”里有一句说:“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金银忘不了!终朝只恨聚无多,及到多时眼闭了。”钱财是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不值得我们刻意追求。“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升官发财是中国几千年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腐朽观念。党政领导干部是人民的公仆,是为人民服务的。这是党的性质和党的宗旨所决定的。对于党政领导干部来说,从政与发财是两条道路上的车,不能并行,不能兼得。因此,想当官就别想发财,想发财就不要去当官。其实,现在的党政领导干部的生活待遇相当好了,薪水比较高,住的是好房子,坐的是公务车子,物质生活上几乎什么都不缺,应该知足常乐。况且,薪水如泉水,虽然不富有,但终身享用;“肥水”如洪水,虽然滚滚而来,但睡不安宁,整天担惊受怕被“溺水身亡”。那些贪官要那么多钱用来干什么?!即使你是千万富翁,吃的有山珍海味,只不过日用三餐;住的是豪华别墅,只不过是一张床。慈禧天天满汉全席,真所谓官场一顿饭,百姓三年薪。可她的结局又是如何的下场呢?企业家搞“资本积累”是为了扩大再生产,再创造财富。企业家赚钱取之有道,成为百万富翁,既为社会创造财富,又为国家纳税,其名望很好。贪官以权谋私,疯狂敛财,“资本积累”几百万元、几千万元。这些不义之财自己用不上,不仅只是个“符号”,而且是自己的犯罪证据,迟早会东窗事发,咎由自取。正如西方哲人所说的:“贪婪是一个祸水般的坏女人,他与侥幸结合生下犯罪的儿子后便飘然而去。”“贪”得过“分”必致“贫”,“婪”得过“火”必自“焚”!要懂得,金银财宝



只不过是过眼云烟,而冷冰冰的手铐、阴森森的监牢、孤单单的牢狱之苦,以及身后骂声滚滚的臭名,才是真正刻骨铭心的。正如北京市交通局原副局长、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原董事长兼党委书记毕玉玺(因犯受贿罪被依法判处死缓)接受纪检监察机关调查时所陈述的:“收取巨额财产,这完全是利欲熏心赌徒的心理,这时候什么党纪国法全忘了,极端的占有欲心理太强了,最后结果就是人玩钱、钱玩人,自己彻底地全部地被金钱毁掉了。”这就是贪官们之所以贪婪无度的明证:人心不足蛇吞象,今朝有酒今朝醉;自甘在腐败中醉死梦生,直到被抓被关后悔已迟。其教训是惨痛的。因此,贪廉一念间,清浊两重天;早知不归路,切莫生贪念;行事廉为首,执政民为先;常思爱民心,“公仆”记心间;立身有正气,腐败亦自远。

要廉洁从政,必须秉公用权、两袖清风。古人云:“尽公者,政之本也;树私者,乱之源也。”胡锦涛总书记在十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发表讲话,勉励新一届国家机构工作人员时说:“要始终保持不骄不躁、艰苦奋斗的作风,自觉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正确使用手中的权力,诚心诚意接受人民监督,严于律己、廉洁奉公,兢兢业业、干干净净为国家 and 人民工作。”从政为官者作为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的决策者、管理者,拥有人民赋予的公共权力,掌握和控制着大量的公共资源,支配着行政许可项目,必须清醒地意识到,自己手中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人民是权力的所有者。对党政领导干部而言,职务意味着服务,权力意味着奉献,本应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秉公用权,廉洁自律,切不可利用手中的权力吃拿卡要,更不能以权谋私、疯狂敛财,要真正做到两袖清风当公仆,干干净净为人民。我们党的许多老前辈,都比较严于律己,廉洁从政,并率先垂范,为我们树立了“官德之镜”。1976年1月8日,周恩来总理去世以后,和邓颖超两个人总共积蓄才有5100元。他一生为国操劳,为党分忧,殚精竭虑,廉洁奉公,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把共产党人的崇高精神和人格,完美地展现在世人面前,矗立起一座铭刻着中国共产党人光辉形象和浩然正气的丰碑。“母亲水窖”是一项集中供水工程,由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2001年开始实施的慈善项目,重点帮助西部地区老百姓特别是妇女摆脱因严重缺水带来的贫困和落后。李鹏同志捐出30万元稿费用于“母亲水窖”建设,解决了7000多人生活生产用水问题,令百姓感动。李瑞环同志10年间先后拿出个人资产53.3万元,以“一位老共产党员”的名义,资助了148名贫困大学生。他还捐出一笔



稿费,委托天津市教委今后3年内每年再资助100名贫困大学生。李瑞环同志已立下遗嘱,他逝世后遗产将统统兑现资助天津贫困学生。他们诚恳地把个人合法财富“反哺”社会、扶贫济困,无疑为领导干部树立了明亮的官德风范。陈云同志一生从不收礼,不管礼物多轻,“来者必拒”。作为党和国家领导人,陈云同志外出视察和调查研究的次数很多,下级部门的干部前来汇报工作的情况也很多。对此,他都有应对的“规矩”。陈云同志强调:“没事别来,有事说事。如果电话中把事情办了,就别跑腿了。”他外出的“规矩”是“不接不送”,轻装简从,形式上的东西一概免掉,更不许搞迎来送往或者吃喝宴请。有一次,陈云同志在某市的公务刚结束,正准备乘火车返回北京。一位干部看到陈云同志又是忙着谈话,又是深入基层了解情况,很辛苦。为表达敬意,这位干部给他带来两只老母鸡和一些蔬菜。陈云同志得知后果断地说:“不能开这个先例。有第一次,就会有第二次,以后就阻止不住了,还是请他们把东西带回去。要和他们说,他们的心意我领了,但东西我不能收。”20世纪50年代,彭德怀同志去东南沿海地区检查工作。临走时,当地一位负责人给他的参谋送了一坛土特产。他得知后严厉批评道:“这种作风要不得,如果不制止,它就会像瘟疫一样泛滥成灾。我们的党也会被腐烂的……”作为党和国家的领导人,他们对自己廉洁自律的要求这么严格,令人感动也令人敬佩。俗话说,贪污是根针,刺痛百姓心;廉洁是盏灯,照亮万家人。因此,党政领导干部要以他们为榜样,严于律己,廉洁从政,一身正气,两袖清风,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办事,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要廉洁从政,必须增强纪律观念。“无以规矩,不成方圆。”古人云:“行有律则正,为无规则乱。”“以公平为规矩,以仁义为准绳。”党章规定:“党组织必须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共产党员必须自觉接受党的纪律的约束。”这里面有两层意思,一方面,作为党员干部必须增强纪律观念,必须自觉接受党的纪律约束,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另一方面,党组织必须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在党的纪律面前,党员干部人人平等,谁违反纪律,谁就受到纪律的惩处。无数事实证明,畏惧法纪者最自由。我们所说的“畏”,不是惧怕、怯懦,也不是畏首畏尾、缩手缩脚,而是一种敬畏。敬畏,就是敬重又畏惧。它是一种庄严感和神圣感,是头脑清醒、态度端正的一种体现。对党纪国法心存敬畏,就是要充分尊重国家法律和党的纪律的权威与尊严。因为法纪具有强制性、权威性和不可亵渎性。古人云:“畏则不敢肆而德以成,无畏则从其所欲而及于祸。”也就是说,一个人如果失去敬